

过早开发孩子 健康保护过度 忽视人格塑造

儿童教育存三大误区

昨天是“六一”国际儿童节。儿童似幼苗，健康成长需要合适的阳光雨露。然而，记者调查发现，一些家长对孩子的早期教育存在误区，导致他们对孩子过度开发，不利于其身心健康全面发展。

教育专家指出，过犹不及，早期教育需要适度，不要让幼苗背负难以承受之重。

儿童过早开发，加重身心负担

儿童真人秀、童模大赛、儿童访谈……近年来，电视上的各类儿童节目增多，一些家长热衷于培养孩子的才艺，绞尽脑汁让孩子上电视节目。

这些行为引发社会担忧：究竟是在挖掘孩子的艺术天赋，还是在加重其身心负担？“有的节目把孩子的天真当卖点，把孩子的幼稚当笑料，不利于孩子健康成长。”南京长江路小学校长宋红斌说。

“热衷让孩子上镜，也会对孩子造成伤害。”徐州市新城区幼儿园园长韩芝红给记者举了一个例子，四岁的乐乐原来性格开朗，喜欢唱歌。家长为了让乐乐能够上电视，让孩子每天练习唱歌、跳舞，把孩子一些休息时间也用在排练上。半年后，乐乐对表演产生了严重的逆反情绪，性格也变得内向，不爱和别人打招呼，也不和其他小朋友玩。

一些儿童节目涉及成人话题，不仅对参加节目的孩子成长不利，对观看节目的孩子

也会产生不良影响。韩芝红告诉记者，她曾在幼儿园听到四五岁孩子们讨论：“你能和我结婚吗？”“我们以后生个什么样的宝宝？”等，一问才发现，这些话都是从电视节目上学的。

“尽管有的孩子确实有表演和艺术天赋，但并不是每个孩子都适合展现在公众视野下。”韩芝红说。

儿童节目过热，一方面与媒体追逐收视率有关，另一方面与商业利益推动有关。南京鼓楼幼儿园园长陈静告诉记者，她经常接到电视台的电话，要求到幼儿园挑选孩子参加节目。为此，电视台要求孩子参加各类培训班，最后只有少数孩子获得上电视的机会。

“过早开发儿童，有可能毁了儿童。”南京师范大学教科院副教授殷飞表示，科学证明，儿童的身体和心智还未成熟，早期教育应以培养兴趣为主，过早进行高强度的专业训练，不仅会消耗孩子的兴趣，也会造成无法挽回的伤害，比如过早练舞有可能伤害身体，过早练歌则会损害嗓子。

健康保护过度，形同温室花朵

孩子是家庭的中心，任何“风吹草动”都会引起家长的关注。记者采访中发现，部分家长对孩子生病过于敏感，过度用药现象普遍，在一些幼儿园，给孩子喂药成为老师的一项重要工作。

抗过敏药、感冒药、咳嗽药、抗生素……南京市玄武区一所省幼儿园园长告诉记者，如今的孩子体质不强，有的家长常年让孩子吃药，“遇到季节交替，有的班级一半以上的孩子需要喂药。”

为了方便给孩子喂药，南京市凤凰和鸣幼儿园配备了一个小药车。一位老师告诉记者，由于吃药的孩子分布在不同年级，所以采用流动小药车，穿梭于各个班级之间。

过度用药的背后是家长的过度保护。南京八一医院儿科一位主任医师说，这里有不少孩子是“老面孔”，空气不好、气温变化

明显的时候，儿科住院部经常是“一床难求”。“事实上，很多症状并不要到医院吃药吊水，只要适当注意饮食、衣着就可以了。”

孩子不能亏着，不能受批评，老师必须特别关注自己的孩子……如今，许多家长对孩子的呵护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

“十年前，我经常带孩子爬紫金山，游玄武湖，可是这些年很少带孩子走出幼儿园，因为家长们反对。”南京市北京东路小学附属幼儿园园长吴邵萍说，家长的过度呵护，容易将孩子培养成温室里的花朵，经不起风吹雨打。

北京市海淀区玉泉小学校长高峰认为，一个人成长需要多种多样的情感体验，包括荣誉感、羞愧感、挫折感、痛苦感、幸福感等，过度保护不仅造成孩子体质下降，更让他们失去了情感发育的机会。

重智育轻体育，忽视人格塑造

今年5月以来，各地幼儿园报名陆续进行。记者在南京走访发现，一些幼儿园面试中，有的孩子已经掌握认字、运算等小学阶段的内容。超前教育背后，是家长重智育轻体育的观念作祟。

“很多孩子还没有进幼儿园，家长已经开始教小学课程。”陈静说，有的孩子不仅能从1数到100，还能进行百位数以内的加减乘除运算，而这些都是小学课程的内容。令人遗憾的是，孩子在提前学知识的时候，很多东西都被剥夺了，比如游戏的时间、交朋友的时间。

过度认字、做奥数题、大量背诵……一些幼儿园为了满足家长让孩子“学到东西”的需求，纷纷对幼儿进行超前教学。有的让孩子大量背诵唐诗宋词，有的课堂上充斥着加减乘除，甚至有的将奥数元素提前引入

幼儿教学中。

重视智育而轻视体育。目前，体育课在学校受重视的程度远远不如文化课，“每天一小时”的锻炼时间也很困难保障。

近期公布的2013年江苏省学生体质健康监测情况显示，全省7至22岁年龄段学生的近视率为75.5%，乡村中小学生和大学生近视率增幅明显。

更令人担忧的是，忽视德育、美育，后果比较严重。高峰表示，儿童教育有其自身规律，如果剥夺孩子的情感体验，也会产生个人及社会问题。比如人际交往中高度自我、不会合作，宅男宅女、啃老族不断增多。

“书本不是儿童的全部世界，世界才是儿童真正的书本。”江苏省特级教师仲广群认为，针对儿童教育中出现的一些误区，从家长到学校，都应该树立科学的儿童教育理念，促进儿童身心健康全面发展。



社会调查

离婚后孩子引发的纠纷增多

法官：请努力让孩子拥有一份完整的父爱和母爱

记者在江苏苏州等地法院获悉，离婚后引发的各类纠纷案件近年来不断增多，其中涉子女变更抚养关系纠纷、抚养费纠纷及探视权纠纷占总数的八成以上，抚养费增加和探视权执行难等问题突出。

费用上涨引发抚养费纠纷增多

随生活水平、物价水平的提高，离婚时所确定的抚养费难以满足孩子日常生活需要，尤其是直接抚养子女的一方担负着更加沉重的经济负担。这些都给未成年孩子造成一次又一次心灵创伤。

小许的父母经法院判决离婚，小许由母亲抚养，父亲每月支付420元抚养费。2010年母亲因单位倒闭待业在家，小许的学费等费用却在不断增加，小许母亲要求对方增加抚养费，却遭到拒绝，在协商未果的情况下，小许母亲只得将对方告上法院要求增加抚养费。

据法官反映，最近抚养费纠纷案中还有一类现象值得注意，就是有的当事人提出增加抚养费的诉求超出了小孩日常学习生活的基本需求。一直跟随父亲生活的小强几个月前将其母亲告上法院，要求她承担重点中学3万元“择校费”和小提琴培训班8000多元的费用。小强母亲认为，这些并非基本生活需求的大额费用均没有与她商量，也没经她同意，且超出她的给付能力，故拒绝小强的这些诉求。

相关法官表示，孩子的健康成长要以一定的物质条件为基础。父母离婚后，无论是否再婚，都应努力给孩子提供必要的生活保障。当子女原定数额的抚养费不足以维持目前的日常生活，子女有权起诉非直接抚养的父亲或母亲适当增加抚养费。子女如发生额外重大的教育、医疗支出，应由父母共同负担，直接抚养一方因经济状况恶化，也可请求将子女变更由对方抚养。

子女探视问题遭遇执行难题

统计显示，去年以来，仅苏州工业园区法院受理婚姻家庭纠纷案中，涉及探视权纠纷的占30%左右。相当一部分离婚案中所确定的一方探望子女的权利难以顺利实现。一些夫妻由于积怨较深，离婚后往往采取不让对方探望子女的方式对其进行报复。

5年前，苏州的刘先生和金女士离婚，当

时双方曾约定，刘先生每月可去女方家探视女儿2次。但每次探视孩子时双方都要发生争吵，金女士就拒绝对方再来探视孩子。刘先生则以连续几个月拒绝支付抚养费“应对”。不久前，刘先生以要求探视权为由将金女士告到法院，而金女士则向法院送上状纸，要刘先生付清女儿的抚养费。后在法官的严肃批评和教育疏导下，双方当事人就小孩的探视问题达成协议。

记者采访中发现，法官每每谈到审理探视权纠纷案，都感到案件虽小，但件件棘手，尤其是探视权的执行更是让法官头痛。从法律角度讲，法院判决生效后不执行，等于打白条。但鉴于现状，一方不让另一方探视孩子，法官不可能像处理其他案件那样，用强制执行的手段将孩子从一方那里“抢过来”让另一方探视。在实际生活中，当事人对探视孩子争议的焦点大多集中在探视的次数、时间、地点和方式等问题上。对于这些问题，婚姻法及后来的有关解释细则都没有具体的规定，一般还是通过协商解决。在此，法官希望广大父母能够为孩子多一些考虑。

盲目争夺或推脱孩子现象常见

近年来，法院受理变更抚养关系纠纷大多是盲目争夺孩子，为争取孩子的直接抚养权，经常可以看到夫妻双方在法庭互不相让的情景，但发展到最后，又有不少演变为双方都不愿抚养的局面。

苏南某地曾有一个案例，70多岁的孙老伯诉至法院，要求前女婿变更其外孙女的抚养权。6年前，获得抚养权的母亲因重度精神病长期住院治疗。2年前，年逾七十的孙老伯也患上重病，无力继续抚养11岁的外孙女，于是向前女婿提出变更抚养权。可是前女婿已组成新家庭，不愿接受孩子。少年庭法官多次上门与被告谈心，还请出两名社区“老娘舅”一起做工作，并应对方要求，与教育局、民政局、学校等部门多方联系，为小女孩落实了户口和学校。最终让小女孩回到其父亲身边。

法官表示，面对骨肉亲情，离婚夫妻要设身处地为对方想一些，在不影响孩子健康成长的前提下，双方应多一分理解，少一些意气用事，共同努力让单亲家庭的孩子能够拥有一份完整的父爱和母爱。

本版图文均据新华社